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邱珈蓉
聯絡電話：08-7320415#3658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ccjivy@ptc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5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發字第11302295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30000A11302295400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13學年度第2學期「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-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輔導團研習」實施計畫各1份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參加，並惠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113學年度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辦理。
- 二、113學年度第2學旨揭增能研習共計辦理五場次，研習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如何把SEL實踐於高中校園：114年2月27日(星期四)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 - (二)從走讀到課程：114年3月13日(星期四)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 - (三)當一回牡丹社的主角：114年4月17日(星期四)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 - (四)乘著落山風的教育創新：TFT在屏東的挑戰與機會：114

年5月15日(星期四)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(五)音樂治療的力量：教師心理健康與學生支持：114年6月5日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三、辦理地點：第1至第4場次於本府南棟302會議室、第5場次於南棟304會議室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。

五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本縣高中課程輔導團員請務必參加。

(二)本縣公私立高國中教師。

六、全程參與研習者，每次核給3小時時數。

七、如有相關報名事項，請洽本案聯絡人：本縣高中精進計畫行政助理邱珈蓉小姐08-7320415#3658。

正本：本縣各高中職、各國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屏東縣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-

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輔導團研習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屏東縣政府113學年度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二、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(教育處)

三、承辦單位：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

參、參加對象

一、屏東縣高中課程輔導團團員，務必參加。

二、屏東縣公私立高中職及國中教師，踴躍參加。

肆、報名方式：

一、即日起請逕至教育部全國在職教師進修網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報名，每場次以錄取30人為原則。

二、聯絡人：屏東縣高中精進計畫行政助理邱珈蓉小姐08-7320415#3658。

伍、研習資訊

序號	時間	主題	地點	講師	課程代碼
1	114/2/27(四) 13:30~16:30	如何把SEL實踐於高中校園	屏東縣政府南棟302會議室	新北市退休課督 鄭敬儀課督	4855004
2	114/3/13(四) 13:30~16:30	從走讀到課程		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黃 琴扉副教授	4855027
3	114/4/17(四) 13:30~16:30	當一回牡丹社的主角		屏東縣立牡丹國小高 加馨主任	4855030
4	114/5/15(四) 13:30~16:30	乘著落山風的教育創新：TFT在屏東的挑戰與機會		財團法人為台灣而教 教育基金會 區慧嫻專員	4855033
5	114/6/5(四) 13:30~16:30	音樂治療的力量：教師心理健康與學生支持	屏東縣政府南棟304會議室	李凌音樂治療師	4855039

陸、注意事項

一、各場次研習報名截止時間為辦理日期之前3天。

二、本研習依照報名順序錄取，如報名踴躍而致額滿，承辦單位得提前截止報名，並於截止後3日內以各學員於教師在職研習網中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發送通

知。

- 三、全程參與本研習之教師，核給研習時數3小時。
- 四、請服務學校惠予參加人員公假登記。
- 五、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屏東縣政府113學年度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經費項下支應。
- 六、本縣高中輔導團課程輔導員參與本研習之交通費，由本府補助枋寮高中113學年度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經費項下支應。